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
經濟局
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

麥瑞權議員 2016 年 3 月 30 日書面質詢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第 263/E225/V/GPAL/2016 號公函轉來麥瑞權議員 2016 年 3 月 30 日提出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在粵澳合作框架下，澳門與江門一直保持緊密聯繫，並已在合作上取得一定的成效，包括在 2015 年簽署了《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與江門市人民政府推進雙方合作意向書》、《關於加強江澳金融合作的備忘錄》。同時，兩地政府有意加強交通運輸對接，支持重點合作項目升級發展，加強金融、旅遊、經貿服務和民生方面的合作，並計劃設立專責小組推進有關工作。

同時，特區政府與江門市政府會充分利用國家“十三五”規劃的契機，以及遵照《國務院關於深化泛珠三角區域合作的指導意見》，共同推進江門大廣海灣經濟區建設，藉此帶動兩地協調互補發展，並提升區域合作競爭力，參與和助力國家“一帶一路”建設。透過江門大廣海灣經濟區，還可探索粵澳合作新模式。至於考慮到江門大廣海灣經濟區面積達 3 千多平方面公里，特區政府將會量力而為，採取先行試點合作方式。

此外，今年將會舉行的粵澳合作聯席會議，計劃把合作發展江門大廣海灣經濟區，強化粵澳江政府之間的合作機制，以及加強澳江兩地發展規劃研究及具體問題協商等內容，作為會議中的重要課題。

對於社會上有關加強粵澳合作、澳江合作及區域合作方面的意見和建議，特區政府高度重視，將加緊進行深度研究，兩地能夠有效合作的切入點，結合相關地區鄉親的優勢，把兩地融合發展的工作落到實處。

經濟局局長

戴建業

2016 年 5 月 31 日